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114年研究參與者保護倫理講習會(VII)

1. 主辦單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
2. 協辦單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研究發展處
3. 時間：114年8月25日(星期一)下午14:00-16:00
4. 地點：本次課程將使用Ciso Webex，請先下載相關軟體/APP
5. 參加對象：歡迎有興趣之教師、行政人員、研究人員及學生等(限120人；額滿將關閉報名表單)
6. 會議議程：

時間	主題	講師
13:30~14:00	線上報到	
14:00~14:05	主管致詞	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廖培珊研究員
14:05~15:50	社會科學研究資料的保存與再利用：知情同意與其他研究倫理議題的考量	
15:50~16:00	綜合問答	
15:50~16:20	測驗時間	

7. 說明：

- (1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6 日(星期三)止，限 120 人額滿為止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7hvxPAibraMzewEq9>，報名須使用 Google 帳戶登入，若無 Google 帳戶者，請逕洽本中心承辦人辦理。
- (2)報名費用：本校校內(含附設醫院)教職(醫護)員學生免費；校外人士(含本校兼任教師)每人新臺幣 300 元，請逕於期限內先完成繳費(玉山銀行(808)，帳號：95500490532543，戶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)，再於報名網址完成報名。
- (3)報名完成後於上課日前 3 天寄發線上連結與通知。
- (4)因故無法參加者，限 1 次轉讓他人使用，校外人士恕無法退還報名費，請於 114 年 8 月 18 日(星期一)前來信(E-Mail)通知本中心承辦人。
- (5)報名學員須全程參與，且完成簽到、簽退(滿意度問卷)及課後測驗，將核發 2 小時訓練證明，課後測驗及格者(測驗須達 70 分)另加發 1 小時訓練證明。
- (6)訓練證明(繳費收據)將於課程結束後 2 周內 E-Mail 提供(校外人員另以掛號寄發繳費收據)，訓練證明檔案無法補發，請務必妥善保存!
- (7)承辦人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體與行為研究倫理治理中心-陳沂萍小姐(evelyne@nycu.edu.tw； 03-5712121#31549)。